

钦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钦语办〔2016〕4号

关于举行普通话水平测试的通知

各县、区教育局（社会工作局），市区各大中专院校、市直各中学、幼儿园：

我办定于2016年11月5日—6日组织普通话水平测试，现将测试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测试时间

2016年11月5日（星期六）6日（星期日）。

二、测试地点

市教育局办公楼北楼五楼。

三、报名对象

（一）在职教师及各级各类学校学生

(二) 其他行业人员。

四、报名方式—现场报名

报考者凭身份证和缴费票据报名。(须本人到现场)

时间: 2016年10月22日(星期六)23日(星期日)。

地点: 市教育局办公楼北楼第二会议室(201室)(地址: 钦州市乘风大道), 联系人: 翟老师; 联系电话: 0777-2815565。

五、缴费方式

报考者现场交费, 到市教育局办公楼北楼第二会议室(201室), 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, 测试费为50元/人.次, 在校学生测试费为25元/人.次(凭学生证交费)。

六、测试教材

使用根据新大纲编写的2004年广西教育出版社出版的知能版《普通话培训与测试》(2009年重版)(主编: 卞成林)

七、其他事项

报考者凭《准考证》和身份证参加测试。

钦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9月28日